

关于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贵公司关于《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已收悉。经认真自查，现回复如下：

我们作为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我们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特此回函。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之签署页)

李国平： 李国平

李腊琴： 李腊琴

李 静： 李静

李 铮： 李铮

2023年12月21日